

《边防勤务学》实验课教学大纲

[编写] 吴江皓 李俊

[审核] 吴江皓

[课程类别] 专业选修

[课程学时] 68

[开课学期] 第五学期

[实验学时] 12

[授课专业] 边防管理专业

一、实验教学任务和目的

边防勤务学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理论课。因此，在进行边防勤务理论知识教学的同时，还必须注重实验课的配合。否则，就会造成纸上谈兵的学习局面，使学生无法真正掌握这门课的精髓而只能涉及一点皮毛。边防勤务的实验课是本课程必不可少的教学环节。

《边防勤务学》实验课安排 12 学时的模拟和设计性实验，以加强学生对课堂所学边防勤务基本知识的理解和掌握，以达到能胜任跟踪监视、搜查、盘查、搜身、堵查嫌疑车辆等勤务活动的组织和实施的目的。

二、实验教学基本要求

本课程实验以模拟操作为主，综合性设计性实验为辅，通过实验教学应达到以下基本要求：

1、了解边防勤务的基本内容和任务。

2、通过《边防勤务学》实验课的学习，使学生掌握边防勤务的要领及一些基本的方法和技能，能较快地适应毕业后所担任边防勤务方面的各项工作并尽快地进入工作角色，成为合格的边防管理人才。

三、实验教学内容

实验项目一 跟踪监视

1、预习要求

认真阅读教材和实习指导书，熟悉跟踪监视的方法及原则，熟悉跟踪监视过程中各种梢位的运用，明确跟踪监视中应注意的问题。

2、实验目的与要求

通过实验，使参加试验的学生能够准确掌握跟踪监视的方法及原则，熟悉跟踪监视过程中各种梢位的运用，明确跟踪监视中应注意的问题。

3、实验内容与方法

(1) 实验前的准备

拟跟踪对象；交通工具；通讯设备；摄录像设备等。

(2) 指导教师设置模拟跟踪对象的活动方式、活动路线、活动场所及活动内容。跟踪对象的活动方式以步行为主；活动路线中活动场所，既要有人稠、车多的闹市地段，也要有人稀地宽的僻静地段；活动内容包括测梢、试探等各种跟踪行为及进行与案情有关接头等活动。指导教师首先将学生分成若干小组，每组 2—3 人，扮成侦查员，另派 2 名学生分别扮成跟踪对象和接头人，然后向学生介绍案情；学生根据案情确定跟踪原则及方法，明确跟踪任务，进行跟踪实验。

(3) 正、侧后梢跟踪：首先学生根据指导教师介绍的案情，确定模拟跟踪对象，并对跟踪对象进行识别确认，教师安排跟踪对象按事先设计的活动方案进行活动；参加跟踪实验的学生对跟踪对象进行识别确认后，采取正、侧后梢进行跟踪。跟踪过程中，1 名学生为正梢，在跟踪对象的正后方即正梢位跟踪；1 名学生为侧后梢，在跟踪对象的侧后方即侧后梢位上策应正梢。行进中侦查员与跟踪对象之间的距离，应该以跟踪对象始终处于侦查员的视线之内为原则。无论是人稠车多的闹市地段，还是人稀地宽的僻静地段，侦查员都要及时调整与跟踪对象间的距离。正、侧梢之间要相互配合，并恰当地使用跟踪器材。在跟踪对象经

过十字路口时，正梢应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加快跟踪速度，侧后梢要首先跑到十字路口的某一角上，策应正梢，进行监视控制。在跟踪对象与同伙接头时，正梢要及时利用录像、照相取证，侧后梢在监视的同时，应及时将此情况向指挥部汇报。在出现丢梢情况时，跟踪的侦查员之间应立即彼此联系，想方设法及时复梢，如及时赶到跟踪对象可能出现或活动的场所，恢复跟踪或控制。在跟踪对象有测梢行为时，如停留、徘徊，突然返回等，这时侦查员应该以不暴露为主。如果正梢没有条件回避，则要自然通过，侧后梢应马上变为正梢进行监控。

（4）前后梢跟踪：指导教师安排跟踪对象按事先设计的活动方案进行活动，参加试验的学生对确定的跟踪对象采取前后梢进行跟踪。跟踪过程中，两名侦查员分别在跟踪对象的前后对其监视控制。行进中侦查员与跟踪对象之间的距离应该以使跟踪对象始终保持在侦查员的视线之内为原则，前后梢之间要相互配合，并恰当地使用跟踪器材。当跟踪对象徘徊候人时，前后梢侦查员应在密切监视其行动的同时，注意观察周围人员的变化，并随时做好取证准备。当跟踪对象与同伙联络如使用公用电话时，侦查人员应视当地环境情况，1名侦查员设法接近电话亭，了解通话内容，另1名侦查员应及时录像或拍照以获取证据。

（5）三角梢跟踪：指导教师安排跟踪对象按事先设计的活动方案进行活动，参加试验的学生对跟踪对象识别确认后采取三角梢进行跟踪。跟踪过程中，3名侦查员在跟踪对象时相互都应该保持三角形状态。行进中侦查员与跟踪对象之间的距离，应该以跟踪对象始终在侦查视线之内为原则，三角梢之间要相互配合并恰当使用跟踪器材。当跟踪对象行进中突然加快速度，或突然改变行走方向，侦查员应灵活机动地调整梢位。当跟踪对象进入大型娱乐场所时，侦查员应采用1名侦查员跟踪进入场所内监视，另两名侦查员在门口守候(如有侧门，应分别守候)。跟踪对象离场时，室内侦查员应跟随监视，同时通知门外守候人员，并检

查侦查对象暂停位置附近有无其他物品或异常现象，跟踪对象出门后，侦查员仍恢复原来的三角梢跟踪。

(6) 组织学生对跟踪情况进行总结，写出跟踪报告。跟踪对象画出活动路线，写出活动内容，以评断跟踪情况。

(7) 注意事项：跟踪方法应交替使用；根据案情确定跟踪原则：了解反侦查的方法，战胜反侦查。

4、实验时间：3 学时。

实验项目二 公开搜查

1、预习要求

认真阅读教材和实习指导书，熟悉对不同搜查对象的搜查方法，了解搜查前应做好的准备工作及搜查中应该注意的问题。

2、实验目的与要求

通过实验，使参加试验的学生掌握对不同搜查对象的搜查方法，了解搜查前应做好的准备工作及搜查中应该注意的问题。要求学生达到熟练操作的程度。

3、实验内容与方法

(1) 实验前的准备

被搜查人；被搜查场所(室内、室外)；搜寻目标(作案工具、尸块、赃物等)；文书制作的各种表格、印章等。

(2) 对人身进行搜查

① 指导教师设置被搜查人。被搜查人可为男性，也可为女性。在被搜查人身上或携带物品中藏匿凶器、赃物、赃款、毒品等犯罪证物。模拟被搜查人可有

反抗、顺从、抛物、吞食等动作情节。

指导教师首先将学生分成若干小组，每组 3—4 名学生，其于 1 人扮作犯罪嫌疑人，其余扮作侦查员，然后向学生介绍案情，学生根据案情确定搜寻目标和搜查方位，进行搜查实验。

② 侦查员向被搜查人出示《搜查证》。首先由 1 名负责警戒的侦查员命令被搜查人举起双手，分开双腿，使其处于不能反抗或逃跑的状态。然后，另两名负责搜身的侦查员站在被搜查人背后开始搜查。第一，要注意搜缴被搜查人隐藏的枪支、弹药、毒物或其他凶器，以防止被搜查人行凶、夺枪或逃跑；第二，要注意对被搜查人身体各部位进行从上到下，由表及里的全面仔细检查，如鞋帽、腰部、裆部、衣服的贴边等；第三要注意对被搜查人随身携带物品进行搜查。

(3) 对室内进行搜查

① 指导教师设置模拟室内搜查现场。在现场合理设置被搜查目标，搜查目标包括犯罪嫌疑人、犯罪证据(作案工具、赃物赃款等)。指导教师首先将学生分为若干组，每组 4—5 名学生，另安排 3 名学生分别扮成被搜查人或其家属及见证人。然后向学生介绍案情，学生根据案情确定搜查起点、顺序，搜查重点部位及搜查方法，进行室内搜查实验。

② 侦查员向被搜查人或其家属出示《搜查证》后，首先布置警戒，密切监视室内和室外动向，切断室内和室外的联系，搜查犯罪嫌疑人时，如果室内有无关群众，侦查员应先组织其撤离，然后再小心谨慎地进入室内，以防止犯罪嫌疑人在暗处袭击或引爆爆炸装置。在必要时可以使用非杀伤性武器，使犯罪嫌疑人失去反抗能力，然后以室内可藏人处为重点，进行搜捕。搜查物品时，可将室内其他人集中在起不得随意走动，再根据室内结构，确定搜查的重点部位、起点和顺序。进行搜查时要注意对房屋设施、室内陈设物品、室内隐蔽部位设施的搜查，

必要时可以进行拆卸。进行搜查的侦查员要注意室内环境的反常现象，注意被搜查人及其家属的神态和表情，从中发现搜查线索。

(4) 对露天场所进行搜查

指导教师设置进行搜查实验的露天场所，包括：庭院、菜园子、房基地等有其归属的露天场所。可在这些场所适当设置被搜寻目标，如凶器、作案工具、赃款、赃物等。

① 指导教师首先将学生分组，每组 8—10 名学生，指定 1 名组长扮成侦查员，另安排 3 名学生扮作被搜查人或其家属及见证人。然后向学生介绍说明案情，学生根据案情确定搜查的范围、重点部位、搜查对象和搜查的方法，进行搜查实验。

② 侦查员向被搜查人或其家属出示《搜查证》后，组长应该组织侦查员根据被搜查地的环境条件和搜查目标，确定搜查重点及方法。由于露天场地地形复杂，面积大，所以采用哪种搜查方法，应该视当地的环境条件而定。如分区搜查法、迂回搜查法、平行搜查法、纵横搜查法、扩张搜查法以及使用警犬、步法追踪搜查法，组织侦查员分工搜查。无论采用哪种搜查方法，都要强调仔细认真，如要注意各种异常现象，同时要注意与访问当地群众相结合。

(5) 注意事项：执行搜查必须向被搜查人出示《搜查证》；执行搜查至少两人以上进行，同时必须有被搜查人或其家属、邻里在场，要邀请见证人在场见证；搜查笔录经捺印后，不得随意涂改；执行搜查中，需扣留物品时要填写《扣押物品清单》；被搜查对象是女性时，人身搜查应由女侦查员进行。

4、实验时间：3 学时。

实验项目三 盘查、搜身

1、预习要求

认真阅读教材和实习指导书，熟悉盘查时机、盘查地点的选择、盘查使用的语气、问话的技巧以及站位、语言、次序等方面符合威严、安全、效率、主动的要求；掌握搜身的步骤、手法、口令及接近被搜身者的方法和站位；熟悉站立式搜身、跪式搜身、卧式搜身的基本方法。

2、实验目的与要求

通过实验使参加试验的学生掌握盘查时机、盘查地点的选择、盘查使用的语气、问话的技巧以及站位、语言、次序等方面符合威严、安全、效率、主动的要求；掌握搜身的步骤、手法、口令及接近被搜身者的方法和站位；熟练掌握站立式搜身、跪式搜身、卧式搜身的基本方法。

3、实验内容与方法

(1) 实验前的准备

包裹(内装日用物品、凶器等)、普通服装(由实验中的被盘查和搜身者穿用)；手枪、匕首(由被搜身者藏在身上)、手铐等。

(2) 盘查站位、语言、次序的实验

一名学生装扮成被盘查者，另两名参加实验的学生上前盘查，行至距被盘查者约 1.5—2 米左右，成半包围形，其中一名参加实验的学生公布身份：“我们是警察，请跟我们来一下。”将被盘查者带至适宜盘查的地方进行盘查，带离途中两名参加实验者要一前一后，将被盘查者控制在中间，距被盘查者 1—2 米为宜。

盘查开始时，要参加试验的学生向被盘查者熟练说出以下常用问话：

“请出示身份证件！”

“你到这干什么？”

“你从什么地方来，到什么地方去？”

“你的包(或衣袋)里装什么东西？”

“请你把包(或衣袋)里的东西拿出来！”

同时，扮成被盘查者的学生可相应作答，并将事先准备实验用的包裹让盘查者检查。对解除嫌疑的被盘查对象，应对其说：“抱歉，耽误你的时间了，请走吧！”对未能排除嫌疑的被盘查者，应对其说：“请拿你的东西跟我们来一下。”

(3) 搜身步骤、手法、口令的实验

由一名学生扮成被搜身者，身带匕首或枪支，两名参加实验的学生先发出口令：“转身、后退！”使被搜查者背对两名搜身者，搜身者要盯住搜查对象，双手持枪随时准备击发并慢慢向搜查对象接近，在距搜身对象 2—3 米远的时候，参加实验的学生将枪收回持在腰侧，防止被搜身者突然抢枪，之后令被搜查者做出被搜身的姿势；(站立、跪式或卧式)一名搜身者持枪胁迫住被搜查对象，发出口令：“不要乱动，否则开枪！”另一名搜身者收回枪，拿出手铐迅速将被搜身者扣上，之后先上后下依次搜索检查，对腰、臂下、胸背、裆、双腿、手脚腕、衣袋、腰带、鞋帽等都要检查，手法是摸、翻、挤捏，将被搜身者身带的凶器等物品迅速搜出来。

(4) 注意事项

① 若是一名警察盘查一名嫌疑对象，应封住出路，侧身对着盘查对象，随时准备攻守；若同时盘查两名以上嫌疑对象，一定要分别盘问。

② 由于实践中的情况比较复杂，盘查的语言也要随机应变，该实验的用语只是最常用的发问语言。盘查人员应针对不同的盘查对象，精心设计出盘查问话，要能够及时抓住对方的弱点，问话切中要害，对嫌疑人产生一定的震慑力。

③ 盘查一般应按：先盘问，后检查物品的顺序进行，否则盘查者可能由于

检查不出可疑物品而被动，对通过盘问嫌疑已排除的，一般就不必再查其携带物品了。

④ 搜身必须在嫌疑人已失去抵抗能力的情况下才可能进行，同时必须保持高度警惕，若发出口令后嫌疑人拒不执行，应采取果断行动，将其制服后再搜身；若搜身的警察没有带手铐，可令搜查对象跪下，两小腿交叉，双手十指交叉置于脑后，搜查者一手抓住搜查对象的手指，一手搜查。

4、实验时间：3学时。

实验项目四 堵查嫌疑车辆

1、预习要求

认真阅读教材和实习指导书，熟悉接近嫌疑车辆，盘问或抓捕嫌疑车辆上的嫌疑人并对车辆进行检查的基本方法与策略。

2、实验目的与要求

通过实验，使学生掌握接近嫌疑车辆，盘问或抓捕嫌疑车辆上的嫌疑人并对车辆进行检查的基本方法与策略，掌握堵查嫌疑车辆的一般战术方法。

3、实验内容与方法

(1) 实验前的准备

轿车或吉普车；手枪、微型冲锋枪；防弹盾牌、防弹衣、钢盔、手铐等。

(2) 情景设计与动手操作

由两名学生扮成被盘查对象坐在一辆停在××处已启动的轿车里，另外两名学生扮成盘查者，其中一人持手枪，一人持微型冲锋枪。

盘查者向被盘查的车辆接近，在向汽车走时，手枪与冲锋枪要处于待击发状态，但此时枪口应冲上，以免误动扳机造成意外。两名盘查车辆的学生在接近嫌疑车辆过程中，要盯住车内盘查对象，特别注意车内人员的手与肩的动作；接近车辆后，两名盘查者从车后在同一侧紧贴车身向前移动。并命令坐在车内的两名盘查对象：“不要动！”“熄火！”之后用枪对着盘查对象发出命令：“慢慢下车！把手放在脑后！”。当两名嫌疑人下车后，一名盘查者持冲锋枪对准两名嫌疑人，另一名盘查者拿出手铐从侧面上前铐住两名嫌疑人，之后搜身；搜身之后，一名盘查者用枪胁迫盘查对象不许动，另一名盘查者对嫌疑车辆的尾箱、车座等处进

行搜查。

(3) 注意事项

① 对严重暴力犯罪，特别是涉枪犯罪的嫌疑车辆堵查时，需利用警车或其它物体等为掩护命令嫌疑车内人员扔掉武器徒手下车，当车内人员持武器拒捕时应果断击伤予以缉捕或击毙。

② 可训练防弹盾牌在盘查中的使用。

③ 盘查对象下车后，应命令他站在指定的地点，不可让其接近盘查人员，要保持二米左右或更远的距离，不要让盘查对象自己拿身份证件及驾驶执照，以防其借此拿武器行凶。

4、实验时间：3学时。

四、实验项目与学时分配

序号	实验项目名称	学时	要求	类型	主要设备	实验室
1	跟踪监视	3	必做	模拟	交通工具；通讯设备；摄录像设备等。	户外
2	公开搜查	3	必做	模拟	搜寻目标(作案工具、尸块、赃物等)；文书制作的各种表格、印章等。	被搜查场所(室内、室外)；
3	盘查、搜身	3	必做	模拟	包裹(内装日用品、凶器等)、普通服装；手枪、匕首、手铐等。	户外
4	堵查嫌疑车辆	3	必做	模拟	轿车或吉普车；手枪、微型冲锋枪；防弹盾牌、防弹衣、钢盔、手铐等。	户外

边防勤务学总课时 51，总共上课 17 次，计划将该课程分为理论课与实践课两个部分，其中理论课为 65%，用 11 次课的时间；实践课为 35%，用 6 次课的时间(包括实验课用 4 次课的时间)。

五、考核方式：

实验教学内容单独考试并记入该课程平时成绩，占课程总成绩的 10%。

六、实验教材及参考书

1、教材：

《边防勤务学》、吴江皓主编、校内出版、2006 年版。

2、参考书：

《刑侦实战技能综合实验教程》、韩宝庆 朱红艳 李福臻主编，群众出版社、2003 年版。